

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代码：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：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：2024-27 号

关于参股公司收到房屋征收补偿款的 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为配合平盐铁路改造工程（盐田段）房屋征收项目，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参股公司深圳物业吉发仓储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吉发仓储”）与深圳市盐田区土地整备事务中心（下称“土地整备中心”）签署了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》，吉发仓储 J302-0022 号宗地上的房屋（包括土地、地上建筑物、构筑物及其他附着物）的征收补偿款共计人民币 512,343,191 元；在约定的搬迁期限届满前搬迁的，土地整备中心可以给予适当奖励，为人民币 25,617,160 元（暂定奖励金），共计人民币 537,960,351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参股公司签署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25）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参股公司通知，吉发仓储已收到第一期货币补偿款人民币 300,000,000 元。

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最终影响以审计报告为准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

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6 月 28 日